

证券代码: 603358

证券简称: 华达科技

公告编号: 2017-013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关联交易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涉及的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标准, 不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2017 年 4 月 5 日, 公司以现场方式召开了董事会第二届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及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关联董事陈竞宏先生和葛江宏先生已回避表决。

2、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已获得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 维护了全体股东, 包括非关联股东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公司不会因该等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

3、审计委员会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公司董事会第二届审计委员会 2017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出具书面审核意见：上述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为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风险较低并且可控。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关联交易价格定价合理公允，符合诚实信用和公平公正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6 年预计合同金额（万元）	2016 年实际发生合同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产品加工费	江苏春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650	610.62	不适用
模具	江苏春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20	298.35	不适用
合计		970	908.97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类别和预计金额

根据以往的关联交易发生情况及公司目前实际经营发展状况和预期 2017 年度将要发生的业务，公司董事会拟定了下述关联交易事项。

1. 公司董事会提请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下述额度范围内进行审批，本次预计的时间段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授权期限为：自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名称	本次预计金额（万元）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合同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接受关联人提供劳务	江苏春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750	118.75	610.62	4.09	不适用
向关联方购买材料	江苏春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350	-	298.35	1.82	不适用

合计	1,100	118.75	908.97	5.91	
----	-------	--------	--------	------	--

二、主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江苏春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 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 陈卫

注册资本: 5,058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一类压力容器, 二类低、中压力容器, 节能环保设备, 金属管道及配件, 制冷设备, 空调设备, 排尘设备制造、销售、安装; 金属结构, 金属门窗, 风机, 阀门, 旋塞, 电器辅件, 锅炉辅助设备零件, 泵, 炼油生产专用设备, 化工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加工、销售; 机械零部件加工; 塑料管道、橡胶管道、四氟管道及配件销售。

住所: 靖江经济开发区城北园区新一路 16 号

(2)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实际控制人之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

(3) 履约能力分析: 该公司从事多年的汽车零件加工等相关业务, 有丰富的经营实践经验, 该公司资产状况良好, 具有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按照本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 本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均采用公允原则, 依据市场价格合理定价, 具体情况如下:

(一) 采购材料为日常关联交易: 公司根据交易主体所在地产品的市场行情、价格, 以同等条件下的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签订相关合同;

公司(甲方)与江苏春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乙方)签订了合同, 主要条款如下:

1、签订的日期: 2017 年 4 月 5 日

2、合同的生效条件及有效期

2.1 本协议的有效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协议自以下各项条件均满足时生效;

(1) 甲乙双方签署本协议;

(2) 甲方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本协议项下关联交易事宜。

2.2 本协议有效期届满之前一个月，甲乙双方应协商确定本合同有效续展事宜。

（二）接受关联方为本公司及其下属分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等的担保；接受下属子公司为本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融资提供的担保，均为无偿担保，公司不因接受担保而支付任何费用。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的必要性和持续性。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为日常经营活动中经常发生的，与关联方的合作是公司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为本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降低公司的运营成本和采购成本，同时获取公允收益，有利于上市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持续、稳定进行，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

2、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依据市场条件公平、合理确定，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此项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没有影响。

3、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华达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6 日